证券代码：603007　　证券简称：顺景科技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87

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http://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审议结果：七票同意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及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http://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及累计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88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审议结果：七票同意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http://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、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经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，因关联委员余雅俊女士、刘建哲先生回避表决，表决人数不足全体委员过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审议结果：四票同意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，三票回避。关联董事余雅俊女士、刘建哲先生、何祖洪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http://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、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经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，因关联委员余雅俊女士、刘建哲先生回避表决，表决人数不足全体委员过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审议结果：四票同意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，三票回避。关联董事余雅俊女士、刘建哲先生、何祖洪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http://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、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（修订稿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91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、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经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，因关联委员余雅俊女士、刘建哲先生回避表决，表决人数不足全体委员过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审议结果：四票同意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，三票回避。关联董事余雅俊女士、刘建哲先生、何祖洪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30 日